

证券代码：839317

证券简称：贯康股份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上海贯康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2 月 26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闵行区联航路 1188 号 10 号楼二层 E 单元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张步贯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、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、本次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7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7.3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解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解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删除：章程原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：(十五)对公司聘用、解

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。

增加：章程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，依法行使下列职权：（十七）对公司聘用、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上海贯康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删除：章程原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：（十五）对公司聘用、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上海贯康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增加：章程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，依法行使下列职权：（十七）对公司聘用、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股东会签字确认的《上海市贯康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上海贯康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